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35號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業 別：＊

樣品特性：水樣

樣品編號： NPD25302968002

採樣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35號)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南110)

檢測目的：自行評估

採樣時間：114年03月11日15時17分

收樣時間：114年03月12日07時50分

報告日期：114年03月19日

報告編號： NPD25302968002

聯絡人：余淑琴

[illegible]

- 備註：
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採樣：孫宏潔(FII-03)；無機檢測類：廖方瑜(FII-09)/孫宏潔(FII-03)。
 2. 本報告共1頁。
 3. 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MDL”表示；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括號註明實測值。
 4.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5. 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 1.5×10^2 ，即為 1.5×10^2 。

公司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

報告專用章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實驗室-台北
負責人：李仁變
檢驗室主管：葉峻榕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業 別： *

樣品特性：水樣

樣品編號： NPD25302968002

採樣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

採樣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南110)

檢測目的：-----

採樣時間：114年03月11日15時17分

收樣時間：114年03月12日07時50分

報告日期：114年03月19日

報告編號： NPD25302968004

聯絡人：余淑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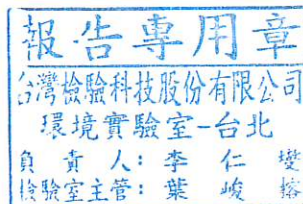
[illegible]

- 備註：
1. 本報告共1頁。
 2. 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MDL”表示；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括號註明實測值。
 3.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4. 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1.5E+02，即為 1.5×10^2 。

公司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



頁次(1/1)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委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業別：＊

樣品特性：水樣

樣品編號：NPD25302968001

採樣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35號) 報告編號：NPD25302968001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採樣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南303)

檢測目的：自行評估

採樣時間：114年03月11日15時11分

收樣時間：114年03月12日07時50分

報告日期：114年03月19日

聯絡人：余淑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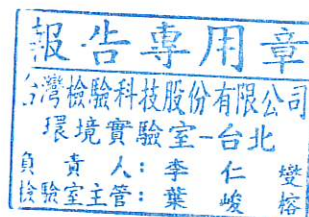
檢測項目	檢測結果 (單位)	檢測方法	飲用水 水質標準
大腸桿菌群	<1 (MPN/100 mL)	NIEA E215.53C	6 (MPN/100 mL)
自由有效餘氯	<0.02 (mg/L)	NIEA W408.51A	0.2~1.0 (mg/L)
以下空白			

- 備註：
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採樣：孫宏潔(FII-03)；無機檢測類：廖方瑜(FII-09)/孫宏潔(FII-03)。
 2. 本報告共1頁。
 3. 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MDL”表示；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括號註明實測值。
 4.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5. 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 $1.5E+02$ ，即為 1.5×10^2 。

公司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葉峻榕



頁次(1/1)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委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業別：＊

樣品特性：水樣

樣品編號：NPD25302968001

採樣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

採樣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南303)

檢測目的：-----

採樣時間：114年03月11日15時11分

收樣時間：114年03月12日07時50分

報告日期：114年03月19日

報告編號：NPD25302968003

聯絡人：余淑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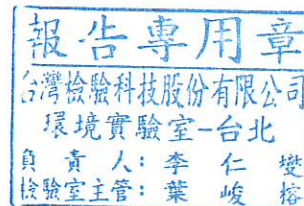
檢測項目	檢測結果 (單位)	檢測方法	飲用水 水質標準
總菌落數	<5 (CFU/mL)	NIEA E203.56B	100 (CFU/mL)
以下空白			

- 備註：
1. 本報告共1頁。
 2. 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MDL”表示；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括號註明實測值。
 3.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4. 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 1.5×10^2 ，即為 1.5×10^2 。

公司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葉峻榕



頁次(1/1)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檢驗室名稱: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 (04)2350-7780
傳真: (04)2350-6328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5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

報告日期 2025/03/26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



客戶名稱: 佑瑄有限公司
業別: -
樣品名稱: 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 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 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2F傳達室

採樣時間: 2025/03/19 10:16
收樣時間: 2025/03/19 15:51
聯絡人: 林洛米
樣品特性: 液態
採樣方法: NIEA W101.57A
採樣單位: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2 大腸桿菌群 方法: NIEA E230.55B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 mL 1 <6

行程代碼: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廖銳焯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 廖銳焯

報告結束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5	報告日期	2025/03/26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



客戶名稱：佑瑄有限公司	採樣時間：2025/03/19 10:16
業別：-	收樣時間：2025/03/19 15:51
樣品名稱：飲用水	聯絡人：林洛米
客戶樣品編號：	樣品特性：液態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方法：-
採樣地點：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2F傳達室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 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NIEA E203.56B					
總菌落數	<5	CFU/mL	5		

行程代碼：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廖銳焯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廖銳焯

報告結束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檢驗室名稱: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 (04)2350-7780
傳真: (04)2350-6328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3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

報告日期 2025/03/26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



客戶名稱: 佑瑄有限公司
業別: -
樣品名稱: 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 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 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1F

採樣時間: 2025/03/19 10:07
收樣時間: 2025/03/19 15:51
聯絡人: 林洛米
樣品特性: 液態
採樣方法: NIEA W101.57A
採樣單位: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2 大腸桿菌群 方法: NIEA E230.55B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 mL 1 <6

行程代碼: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廖銳焯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 廖銳焯

報告結束

檢驗室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04)2350-7780
傳真：(04)2350-6328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3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

報告日期 2025/03/26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



客戶名稱：佑瑄有限公司
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1F

採樣時間：2025/03/19 10:07
收樣時間：2025/03/19 15:51
聯絡人：林洛米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
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NIEA E203.56B					
總菌落數	20	CFU/mL	5		

行程代碼：

-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廖銳焯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廖銳焯

報告結束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檢驗室名稱: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三十八路210號7樓之1

電話: (04)2350-7780
傳真: (04)2350-6328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4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

報告日期 2025/03/26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



客戶名稱: 佑瑄有限公司
業別: -
樣品名稱: 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 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 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1F茶水間

採樣時間: 2025/03/19 10:11
收樣時間: 2025/03/19 15:51
聯絡人: 林洛米
樣品特性: 液態
採樣方法: NIEA W101.57A
採樣單位: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2 大腸桿菌群 方法: NIEA E230.55B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 mL 1 <6

行程代碼: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廖銳焯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 廖銳焯

報告結束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4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

報告日期 2025/03/26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



客戶名稱：佑瑄有限公司
 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1F茶水間

採樣時間：2025/03/19 10:11
 收樣時間：2025/03/19 15:51
 聯絡人：林洛米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
 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NIEA E203.56B
 總菌落數

13 CFU/mL 5

行程代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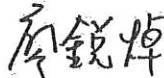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鄒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廖銳焯

報告結束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983-2025-03002296
報告編號 AR-25-MY-003699-01報告日期 2025/03/26
專案編號 GE114DW03864客戶名稱：佑瑄有限公司
業別：-
樣品名稱：飲用水
客戶樣品編號：
檢測目的：自評參考
採樣地點：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 行政大樓3F司機室採樣時間：2025/03/19 10:20
收樣時間：2025/03/19 15:51
聯絡人：林洛米
樣品特性：液態
採樣方法：-
採樣單位：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環境部
國環檢證字第056號)

受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MY000 總菌落數 方法：NIEA E203.56B
總菌落數

<5 CFU/mL 5

行程代碼：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 鄧家蘭(GEI-03)，無機檢測類 王政中(GEI-06)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 3.如高於方法偵測極限，但小於可定量極限值(QDL)時，應註明可定量極限值及單位。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得到檢驗室同意，檢測報告不得被部分複製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廖銳焯

報告專用章
安美謙德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子權
檢驗室主管：廖銳焯

報告結束

地下水樣品檢測報告

委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計畫名稱：地下水檢測

樣品特性：水樣

樣品編號：NPG25300078001

採樣單位：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

採樣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培德路9-3號(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檢測目的：自行評估

採樣時間：114年03月03日13時48分

收樣時間：114年03月04日08時21分

報告日期：114年03月11日

報告編號：NPG25300078001

聯絡人：黃雅婷

電話/傳真：02-2299-3279ext2120 / 02-2299-3261

備註：1.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林晨鈺(FII-15)/喻筑笙(FII-31)。

2. 本報告共3頁，分離使用無效。

3. 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並註明方法偵測極限(MDL)；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括號註明實測值。

4.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5. NPG25300078001現地為非標準井，不適用NIEA W103.56B採樣方法。

公司名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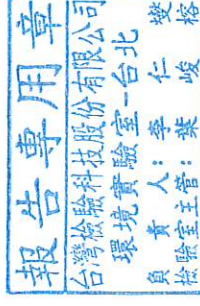
負責人：李仁燮

檢驗室主管：

張慧芬

(第1頁，共3頁)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TWE 2879538

樣品檢測報告

樣品編號：NPG25300078001

[illegible]

(第2頁，共3頁)

報告專用章

北台-實驗室環境環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記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報告專用章

環境實驗室-台北

負貴人：李仁燮

TWE 2879540